

哈以冲突,我们以怎样的方式正确认识?

(独立学者:楼海森)

哈马斯与以色列之间的冲突,近期又以哈马斯以奇袭方式发动了一场策划两年之久的、对音乐节上平民的恐怖袭击,并且造成数千人或伤亡、或被绑架的恶性事件,再次点燃了中东这个火药桶。

哈以冲突,我们以怎样的方式认识它?对待它?体现了我们文明的程度。

一、对哈马斯的定性

(一)宗教极端主义组织。哈马斯(Hamas)的阿拉伯语全称为“Harakat Al-Muqawama Al-Islamia”,意为“伊斯兰抵抗运动”,是一个拥有军事部门的巴勒斯坦伊斯兰组织,成立于1987年,脱胎于上世纪20年代末在埃及成立的逊尼派伊斯兰组织“穆斯林兄弟会”。细究哈马斯之所以形成,根本原因是经济发展不起来,只剩下愚昧和残忍,并且把愚昧和残忍当做仅剩的武器。由于其成员都为巴勒斯坦人,信奉伊斯兰教,因此,这个组织还披上了宗教的外衣,但他们却抛弃了伊斯兰教至善至美的核心教义,转而把以色列从地球上抹去作为奋斗目标,因此是一个残忍的宗教极端主义组织。

(二)恐怖组织。哈马斯是恐怖组织,这是毋庸置疑的,他把平民当做屠杀迫害的对象,像这次他不仅绑架屠杀以色列平民,还对其他国家的游客下手了。更有甚者,他对自己的巴勒斯坦老百姓也丝毫不手软,用他们做人肉炸弹,可怜的老百姓,常年被哈马斯及伊斯兰宗教极端主义者煽动洗脑,以致被利用、当做武器、当做工具,赤裸裸的人体工具。哈以冲突爆发后不久,以色列发出公告,希望平民尽快撤离加沙地区,但哈马斯呢?反而劝说平民不要离开加沙。什么居心?希望平民做他们的人肉掩体。

(三)不被各国政府承认的非法组织。近日,巴勒斯坦民族解放运动(法塔赫)领导人阿巴斯明确表示,哈马斯不能代表巴勒斯坦,法塔赫是巴勒斯坦人民“唯一合法代表”,其他任何组织的政策都不能代表巴勒斯坦人民。1988年11月,中国宣布正式承认巴勒斯坦国,并且两国建交。同年12月,巴解驻京办事处改为巴勒斯坦国驻华大使馆,其主任改任巴勒斯坦国驻华大使。所以,中国政府承认的巴勒斯坦政府,有且只有一个,就是1964年1月,在第一次阿拉伯国家联盟首脑会议上成立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而哈马斯则是于1987年在巴勒斯坦境内出现的武装力量,和中国认可的巴国政府水火不容,并在2007年爆发内战,占领加沙地区。且巴解组织早在1990年代初就和以色列签署了和平协议,哈马斯则坚决反对和平。因此这次和以色列发生战争的不是巴勒斯坦政府,而是一个不被本国政府和国际社会承认的激进的、搞内部叛乱的非法组织。

二、对哈以冲突的定性

目前,发生在中东加沙地区的军事冲突,应该叫哈以冲突,而不是巴以冲突,因为巴勒斯坦真正的政府法塔赫跟以色列这些年关系处得非常好。并且,这是一场文明与反文明的冲突,而不是不同文明之间的冲突,因为哈马斯算不得文明。

(一)文明到底是什么?

文明与文化,很多人分不清楚或者混淆概念。文化是每个国家、民族,甚至小到一个个县、一个企业都必然存在的东西,只要一定时间积淀积累形成一种群体性自觉习惯(人所共有、人所共遵、人所共享),就是文化,所以我们常说“某个民族文化”“某地的文化”“某个企业文化”,文化是无所谓好坏、优劣、先进、落后的。但文明有,文明是文化中积极正向的一端,如对无知的抛弃,走向智慧;对傲慢的抛弃,走向谦卑;对野蛮的抛弃,走向和谐;对动物性的抛弃,走向人性普世价值;对独裁的抛弃,走向民主;对等级制的抛弃,走向平等;对剥削压迫的抛弃,走向交换;对丑陋的抛弃,走向美好;……概括起来,文明就是对“真、善、美、好、进步”等一切好事物好现象的追求,因而,文明具有“一元方向性”,不是每个国家或者民族都能够得上“文明”二字。

人类社会发展到现在,对文明的标准,比较一致的内容是:少暴力、私有财产、高开放和协作、商业贸易、遵守契约、个体自由和保护弱者、创新创造、对权力的约束、法制与民主等等。

(二)反文明到底是什么?

一切文明的反面,就是反文明,典型的如暴力、极权、封闭、没有契约精神、集体主义乌托邦,以及崇尚肉弱强食的动物性、森林法则、社会达尔文主义等等,这些反文明的表现,哈马斯大多符合,因此,哈马斯可算是反文明。

哈马斯这个组织的形成和发展有其的心理因素、商业因素和宗教因素。

1.心理因素:一个家庭里,妻子负责家务和带小孩,丈夫负责在外打拼。奈何,内卷社会里小孩的作业实在太多,妻子每天陪小孩做作业到深更半夜,但丈夫却早早地躺床

上睡觉看电视了。妻子心里就很不爽,经常会跟丈夫吵架。这种情况,身边时有发生,本质上是内心不平衡,看不得丈夫比自己轻松。哈马斯和以色列,就是这样的,哈马斯就是见不得以色列越来越好,导致其内心极度扭曲,想在生命和财产方面毁灭以色列,胜过以色列。

再举个例子,一个班级里,差生的成绩怎么也跟不上尖子生,并且一旦成绩差了,还会自暴自弃,在其他方面也破罐子破摔,有时还会故意捉弄班上的女生、挑衅班上的尖子生。班主任老师看在眼里疼在心里,想来个帮扶制度,让尖子生跟差生坐在一起,帮助差生把成绩搞上去,最重要的是让差生能够从与尖子生朝夕相处中体会到他们学习的方式方法、态度精神,只可惜,好心当做驴肝肺,绝大部分差生还是学不了、改不了,当然也进步不了,进步不了也就罢了,差生内心会有一种对尖子生的仇恨心里,以为在这个班级里的“优劣之分”是由于尖子生的存在而造成的。哈马斯就是那些差生,法塔赫就是差生里已经变好的孩子,尖子生就是以色列。

2.商业因素:哈马斯这个组织是其高层敛财的平台,类似中国清末民初的康有为。他们利用伊斯兰与犹太人千年仇恨和巴以冲突,作为其高层敛财的工具。哈马斯的高层大多数都在卡塔尔等国过着纸醉金迷的生活,用的钱都是援助给他们的钱。他们真的想让巴以和好吗?他们不想,和平了,他们就再也得不到捐款了。维持现状对他们最有利。哈马斯高层若真的为巴勒斯坦老百姓着想,这些钱他都应该分给老百姓,而不是眼睁睁看着老百姓受苦受累。再看哈马斯本身,他们自己何尝不是伊朗、俄罗斯等伪文明、反文明国家的工具。

3.宗教因素:哈马斯作为典型的伊斯兰教极端主义组织,其深受伊朗等国的伊斯兰原教旨主义的影响,顽固、腐朽、偏激、极端。这与伊斯兰教的封闭性、不能与时俱进有直接的关系。

当然,最根本原因,还是在于经济的落后、信息的闭塞、思想的匮乏。贫穷才能延续仇恨、无知才能延续利用、落后才能延续工具,哈马斯高层以及一切极权独裁者都深谙此道,所以他们不敢让人民过多接触外面的世界,不敢让人民自由地获取任何信息,不敢让人民自由地讨论任何事情。古希腊时代,城邦斯巴达就是这么干的;中国的元明清三代统治者也是这么干的;现在的朝鲜、伊朗都是这么干的;哈马斯也是这么干的。

(三)巴以冲突辨析

国内很多人对巴勒斯坦和以色列之间的爱恨情仇,普遍有一种误解,以为两家仇恨极深,甚至认为巴勒斯坦迟迟不能建国,就是以色列百般阻挠的原因,其实,巴勒斯坦与以色列没有太深太久的仇恨,因为导致巴勒斯坦无法建国的恰恰是阿拉伯国家自己。

阿拉伯人与犹太人之间的久远历史及其恩怨,其实意义不大。真正有意义的时间节点应该是二战后,因为二战是世界新旧秩序的分水岭,任何一个国家都应该遵守二战确立的国际基本秩序。二战后,联合国大决议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分别建国,耶路撒冷由联合国管理。以色列遵守联合国决议建了国,但巴勒斯坦无法顺利建国,前期是因为阿拉伯国家反对,后期才是以色列的原因。在1947年的联合国表决时,多数西方国家和苏联都赞成巴勒斯坦建国。但所有阿拉伯国家都投了反对票,因为它们的想法是瓜分巴勒斯坦这块领土,而不是产生两个国家。这就是第一次中东战争的由头,在英国撤出,以色列人宣布建国后,巴勒斯坦还没来得及建国,伊拉克、叙利亚、约旦、埃及的军队就打过来了。后来,阿拉伯国家一败涂地,但仍然不死心。又经历了三次中东战争后,联合国许诺给巴勒斯坦建国的土地,一部分被约旦等国家占领,一部分成为了以色列的军事管制区。巴勒斯坦人则是一部分逃离成为难民,一部分留在了以色列成为无法建国的“被安置民”。这里面的主要责任在阿拉伯国家,因为它们是它们先挑起的战争。但是到了1964年巴解成立后,以色列依然没有承认巴勒斯坦的国家合法性,双方为此又爆发了第五次中东战争,这时才可以算真正的“巴以冲突”。

(四)文明如何捍卫文明?

1.捍卫文明,必须对反文明予以坚决打击。马斯克在哈以冲突爆发后连发三条信息:一是希望和平,二是怎样才能消除仇恨?三是只有比仇恨你的人更强大,打到他们害怕为止,然后原谅他们。马斯克的这三点,代表了全世界主流政治家的思维和逻辑。文明必须捍卫文明,不然反文明就会把文明毁灭。对待反文明,绝对不能手软。对于哈马斯,及其背后的支持者伊朗、卡塔尔,甚至俄罗斯,不应该心慈手软。为什么?源于人类过去几千年,特别是二战时期受到的

反文明的恶之记忆,同时,也源于对捍卫文明的累累硕果的记忆:二战盟军打击法西斯、美国对日投放原子弹加速日本投降,美国打击朝鲜、伊拉克、利比亚、叙利亚、本拉登、萨达姆、卡扎菲,欧美援助乌克兰……所有这些,都是在捍卫文明。

2.捍卫文明,不要圣母心爆棚,必要的牺牲在所难免。前几天有新闻报道,好像一开始是英国的BBC,说以色列炸毁了当地的医院,导致数百名平民丧生。暂且不管新闻真假,也不管到底是不是以色列炸的。看到这样的画面,我的内心也很痛心,但是我支持赞同以色列这么做,把加沙夷为平地,彻底清除哈马斯这个恐怖组织,更要清除恐怖组织诞生的土壤,这当中的确,必然会有很多无辜的百姓会遭殃,但这就是代价,是哈马斯的代价,也是以色列的代价,更是平民们平时纵容滋生哈马斯的代价,更是巴勒斯坦这个国家要走向文明的代价。记得二战时,执行广岛轰炸任务的飞行员西奥多·范科克和他的战友们从来不理睬世俗对他们的批评,毕竟广岛、长崎两颗原子弹炸死了很多人,但他们这么说“我们有什么错?!不扔那颗原子弹,日本自己能醒吗?我们投下的那颗原子弹挽救了更多人的生命,且这其中的大多数,是日本人的生命”。细品这句话,说的虽然有点残酷,但这是事实。无辜者其实不无辜,无辜者对独裁极权的冷漠纵容,才使得反文明做大做强,所以,无辜者不无辜,无辜者是反文明的土壤和温床,牺牲了一部分无辜者,但拯救了更多的无辜者。

前阵子看《奥本海默》,我也直接就表达过,奥本海默作为原子弹的第一发明者,根本没有必要为这把达摩克利斯之剑的“副作用”感到任何悔恨,作为科学家,他一点错都没有,科技本身也是中性的,没有正义与邪恶之分,真正有差别的是运用它的人。

3.捍卫文明,必须清除反文明的土壤。人类的一切罪恶,皆来源于认知。这是柏拉图说的。我说:人性,其实本无善恶;但土壤有,恶的土壤会让人产生恶的认知,进而把人变恶;善的土壤会让人产生善的认知,进而把人变善。人类要解决巴以冲突,最根本的是要把恶的土壤消除,就像过去几百年:法国大革命时内部杀红了眼,充满屠杀暴虐之恶;美洲当年充满了对印第安人和黑奴的恶;德国当年造了发动二战屠杀犹太人种族灭绝之恶;日本当年犯下了侵华之恶;韩国当年犯下了军政府独裁之恶;……整个基督教都出现过教会把持圣经解释权、卖“赎罪券”腐败敛财的恶。但如今,这些反文明的地方,其土壤已经净化为善的土壤,文明也随之生根发芽。

4.捍卫文明,文明者必须联合起来。因为反文明者也会联合起来,所以文明者也必须联合起来。文明的政权,天然地会选择做朋友;伪文明、反文明的政权也会自发地走在一起。这就是“物以类聚、人以群分”,本质上让他们各自走在一起的是基本一致的价值观,价值观里我觉得主要是对现代文明的认识,就是文明观。

5.捍卫文明,要重点祛除反文明的政权和组织。我总结一个规律:经济落后的国家或者地区,那里的人民就越无知越愚昧、政府即统治者就越独裁越傲慢,对内剥削压迫人民,人民就无创造力;对外仇视、敌对、嫉妒其他经济好的国家,以为自己这么惨,都是别人造成的;不愿对外开放、学习、吸收、引进好的东西;经济越落后,进而形成负循环。套用一句俗语叫:可怜的人,必有可恨之处。上述负循环中,最核心的一环或者角色,就是一国或者一地的组织,所以,捍卫文明,必须要正确区分政权、国家民族、民众三者之间的异同,重点打击反文明的政权和组织,因为他们才是罪魁祸首、祸害之源。

那么,怎么祛除呢?一是人民暴力革命,推翻自己无知傲慢的政权,建立自由主义政权,比如美国的诞生;二是所在地政自己搞政治改良,主动脱离无知、愚昧和傲慢,比如英国的崛起;三是外部力量直接打击掉那个无知、愚昧、傲慢的政权,比如清末慈禧政权、二战希特勒政权、二战日本政权、萨达姆政权、卡扎菲政权等。

三、对以色列的战略建议

1.短期:学会克制,精准打击哈马斯(重点清除哈马斯高层,不要打击面太广),但一定要趁机将哈马斯消灭干净。目前,美国、欧洲需要的是威慑住中东其他阿拉伯国家和俄罗斯等国,不能让他们把哈以冲突扩大化,千万别中了俄罗斯等国的围魏救赵之计,他们的野心可能还不止于此,可能还真想挑起第三次世界大战,浑水摸鱼。同时,要保持住对于乌克兰的援助,确保俄乌战争中乌克兰的最终胜利;至于哈马斯,相信以色列,基本上可以这么说,一个以色列就可以对抗整个阿拉伯世界。

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人民,这几天在以色列的报复性炮火下确实很惨,而且还被断

水断电断燃气,从本心而言,我确实心生怜悯,但谁叫这次冲突是他们这里滋生成长的哈马斯恐怖组织挑起来的呢?为此,我毫不犹豫、坚决果断地继续支持以色列,哪怕错杀一千,也不可放过一个哈马斯。就像二战时期的德国法西斯,法西斯的诞生、崛起、壮大、得势、执政,难道当时德国的老百姓没有责任?!有非常大的责任,一点都不无辜。因为雪崩的时候,没有一片雪花是无辜的。巴勒斯坦平民,包括父母、孩子,要为他们平时对哈马斯的包容、纵容、袒护、帮助,承担代价,哪怕是生命的代价。

2.长期:帮助巴勒斯坦把国内经济和民生搞起来,向其输送市场经济、科技创新、民主政治、先进文明的教育等等,任重道远。因为,文明政权领导服务下的国家,往往国力强大、人均GDP很高、人民生活安逸;伪文明、反文明政权领导下的国家,往往国力一般甚至很差、人均GDP很低、人民生活困难压力大,还得为了基本生活努力拼搏,社会保障水平低,总体就是落后。所以,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和巴以冲突,最根本的路径就是让一个文明的政权来管理巴勒斯坦,同时清除掉反文明的哈马斯,其实,法塔赫管理的巴勒斯坦人民,已经逐步文明起来了,这就是以色列帮助他们的原因和成果。

四、中国人认识事物的缺陷

从俄乌战争、到新冠疫情,到如今的哈以冲突,中国人对其态度、观点可谓极其撕裂,我以为,造成这种撕裂的原因有二,其一在于真相得不到公布、虚假内容太多,比如巴以冲突的历史,大多数人所看到的、听到的、认识到的,可能都不是真正的历史,那只是别人想让你看到的、听到的、认识到的。其二在于中国人认识事物、看待问题的思维方式存在严重缺陷。

(一)立场先于事实的问题。认识事物、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正确的顺序应该是先辨事实,最后形成立场。以事实为基础,再谈对错和价值,最后才是自然而然的形成立场,立场绝对不是事先确定的,而是在思维的最后确定的,所以,对任何社会现象,都不能先有立场。而中国人,往往是先有了立场。

(二)简单地将敌人的敌人归类为朋友的问题。哈以冲突,那么多中国人支持哈马斯,不就是以为哈马斯是以色列、美国的敌人的缘故吗?!本着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就支持的原则,很多国人就罔顾事实,不再做深入的思辨,在哈以冲突中,选择站队恐怖组织哈马斯;在俄乌战争中,选择站队侵略者俄罗斯。

(三)喜欢以个例代替全部的问题。我说,巫术跳大神是人类原始社会下神灵信仰的沟通方式,

你说,你说你爷爷的病就是寺庙里拜好的;

我说,易经是人类低信息量社会认识世界的模型,

你说,有个老板就是靠易经占卜发财的;

我说,中医是人类原始医学,

你说,你爸有一次生病就是中医治好的;

我说,儒家文化不利于中国融入现代文明,

你说,稻盛和夫就是靠王阳明的心学成就自己的;

……太多太多,生活中还是网络上,碰到太多这样的反驳。这里面,体现了一个非常严重的思维问题,好多中国人都这个问题,就是用个案来论证整体、用局部来证明全部,把个案、局部的成立,当做大前提的成立。

(四)重归纳轻演绎推理的问题。中国没有诞生精密逻辑推理,反而类似《易经》、《中医》这样的归纳法大行其道,在很多中国人心中深信不疑。

(五)喜欢用类比法的问题,简单的进行同构。

(六)喜欢追索历史的问题,不知道当下和未来其实比历史更重要,纠结于过去、纠缠于历史。不善于向前看,向未知去探索。我一直认为,历史这个东西,不能追溯太远,太远了说不清也没意义,真正有意义的是当下和未来,我有八个字,用来处理任何国际关系和企业关系以及个人关系:“立足当下、面相未来”,过去的爱恨情仇通通应该选择忘记,因为过去已经发生的,已经是既定事实,已然不可改变,绝对不能老是把“自古以来”四个字挂在嘴边。

(七)不讲逻辑、习惯性偷换问题、观点与事实不分,对概念从不进行清晰的定义,甚至混淆概念,另外就是缺乏对事物本质的穿透力,没法直达本质。

所有这些都决定了中国人容易被忽悠,也容易自己忽悠自己。一句话概括,就是“科学精神极度缺失”